

副本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聯絡人：張興蘭
聯絡電話：(04)7222151 轉 0932
傳 真：(04)7262470

受文者：本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98年4月20日
發文字號：府地價字第0980090655號
送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函送第6次理、監事會會議紀錄乙案，同意備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復貴會98年4月5日豐田理事字第98006號函。

正本：二林鎮豐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
副本：本府地政處

縣長卓伯源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

重劃區地辦市自豐田鎮二林



函

重劃會址：526 彰化縣二林鎮二溪路一段 43 巷 3 號
通信地址：526 彰化縣二林鎮二溪路一段 43 巷 3 號
聯絡人：洪文封 理事
聯絡方式：電話：048-964755 手機：0919-061325

受文者：彰化縣政府地政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98 年 4 月 5 日

發文字號：豐田理事字第 98006 號

主旨：檢送二林鎮豐田自辦市地重劃區理、監事第六次會議及紀錄，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重劃區理、監事第六次會議及紀錄、時間、地點、出席人員和討論事項等，如附件。

正本：彰化縣政府地政處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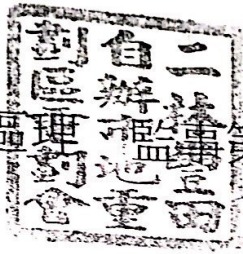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宏保建設公司、二林豐田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 洪文封 理事

理事長
理事長

翁啓聰

地政
98. 4. 5
收文

二林鎮豐田自辦市地重劃區第 6 次會議及紀錄



一、時間：98年4月2日(星期四)下午2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二林鎮北平里 洪文封理事宅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理事主席：洪文封

理事：王佩佩 謝貴春 謝榮漢 洪文封

林淑芬

監事：郭偉

四、討論事項：如附件(二)



一、時間：98年4月2日（星期四）下午2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二林鎮北平里 洪文封理事宅

三、出席人員：詳簽到簿

四、討論事項：

案由一：重劃區內，電力是否地下化？

說明：一、地下化經費，約再需 300 餘萬元，經查訪地主約 2/3 維持現狀架空式。

二、地下化後，變電箱及開關箱須放置於私人土地上，恐引發地主反彈。

決議：維持現狀，架空施設。

案由二：停車場及公園四周做矮牆

說明：一、為維護住戶及行車安全，應做矮牆。

二、材質以砌磚或混凝土為主較為堅固。

決議：一、圍牆以固定式砌成，高約 60 公分，寬約 50 公分，並綠美化。

案由三：公園石碑旁，擬作一噴水池及綠化。

說明：一、噴水池應有維護，才美觀及安全。

二、公園旁已有住戶願意當志工來協助維護認養。

決議：一、全數通過，擬作一噴水池並綠化。

五、臨時動議：

一、上案由二、三決議事項，委由洪文封理事全權處理。

二、爾後重劃會及理事長公文函之用印，均以本次之印章為主始有效。

六、散會。

理事長

翁啓聰